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eung Moon Holdings Limited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3)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及繼續暫停買賣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常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第一季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6,883	85,174
直接成本		<u>(32,698)</u>	<u>(80,752)</u>
(毛損)／毛利		(5,815)	4,422
其他收入	4	3,769	553
其他收益及虧損		132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0,284)	(39)
行政開支		(2,783)	(3,689)
融資成本	5	<u>(1,122)</u>	<u>(905)</u>
除稅前溢利	6	(16,103)	342
稅項	7	<u>—</u>	<u>(96)</u>
期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u><u>(16,103)</u></u>	<u><u>246</u></u>
每股盈利(港仙)	8		
—基本及攤薄		<u><u>(4.03)</u></u>	<u><u>0.06</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物業重 估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4,000	63,701	10,262	2,695	103,807	184,465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未經審核)	-	-	-	-	246	246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4,000</u>	<u>63,701</u>	<u>10,262</u>	<u>2,695</u>	<u>104,053</u>	<u>184,711</u>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4,000	63,701	10,262	2,695	97,286	177,94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未經審核)	-	-	-	-	(16,103)	(16,10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4,000</u>	<u>63,701</u>	<u>10,262</u>	<u>2,695</u>	<u>81,183</u>	<u>161,841</u>

附註：

- (a)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指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常滿建設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本面值與根據本集團重組而成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Attaway Developments Limited的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 (b)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物業用途已由業主自用轉為出租以收取租金收入。賬面淨值為10,505,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於停止業主自用當日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變更擬定用途後，賬面淨值與物業公平值13,200,000港元之間的差額2,695,000港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物業重估儲備」累計。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 1. 一般資料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不時修訂、綜合或補充）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Chrysler Investments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由鄧仕和先生（「鄧先生」）擁有。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永康街79號創匯國際中心27樓D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土木工程建築服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且適用於中期期間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然而，其所載資料不足以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界定的中期財務報告。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過往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以公平值計量除外。

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且適用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業績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的年報內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所依循者相同。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就向外部客戶提供的土木工程建築服務而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的收益全部產生自於香港提供的土木工程建築服務。

####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於兩個期間就提供土木工程建築服務而收取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的土木工程建築合約	<b>26,883</b>	85,174

####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建築服務。有關服務隨著本集團創建或改良一項在創建或改良後由客戶控制的資產，乃確認為隨時間履行的履約責任。該等建築服務的收益乃根據採用投入法計量的合約完工階段而確認。

本集團的建築合約訂有付款時間表，其規定在達到若干特定里程碑時分階段於建築期間付款。倘本集團於施工開始前收取按金，其將導致合約負債於合約開始生效時產生，直至就該合約所確認的收益超過按金金額為止。

合約資產(扣除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負債)乃於履行建築服務的期間確認，反映本集團就所履行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因為該等權利乃取決於本集團未來就達成特定里程碑的履約行為而定。當有關權利變成無條件，合約資產將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保留金於缺陷責任期屆滿前乃分類為合約資產，而缺陷責任期介乎實際完工日期起一至兩年。當缺陷責任期屆滿，相關合約資產金額乃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缺陷責任期的目的是保證所履行的建築服務遵從協定規格，而有關保證不能單獨購買。

####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身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視按業務性質進行的收益分析。本公司執行董事把土木工程建築服務的經營活動視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經營分部已依據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所編製的內部管理報告而識別，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檢討。本公司執行董事以本集團整體為基礎，審閱其整體業績、資產及負債，以決定資源的分配及評價表現。因此，並無就此單一經營分部呈列進一步分析。

####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	3,032	—
賠償收入	220	344
租金收入	99	99
項目管理收入	—	110
其他	418	—
	<u>3,769</u>	<u>553</u>

附註：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就香港政府所提供的COVID-19「保就業計劃」收取政府補助約3,032,000港元。

####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941	736
租賃負債	181	169
	<u>1,122</u>	<u>905</u>

##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薪酬	1,254	993
員工成本(包括直接勞工成本)	14,958	35,69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包括直接勞工成本)	431	1,045
	<u>16,643</u>	<u>37,729</u>
員工成本總額		
	<u>16,643</u>	<u>37,729</u>
核數師薪酬	200	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43	1,817
使用權資產折舊	706	748
	<u>2,049</u>	<u>2,765</u>

## 7.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	156
遞延稅項	-	(60)
	<u>-</u>	<u>96</u>

## 8. 每股盈利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盈利</b>		
有關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6,103)</u>	<u>246</u>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股份數目</b>		
有關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0,000</u>	<u>400,000</u>

於上述兩個期間均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原因是並無任何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土木工程建造業本地承建商，主要在香港為公營及私營界別提供地盤平整工程、道路及渠務工程及結構工程服務。本集團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認可承建商，並為香港屋宇署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及專門承建商（地盤平整工程類別）。

下表載列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獲授的及完成的合約數目以及合約總金額：

	合約數目	合約總金額 (附註)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現有合約	85	1,139.9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已完成合約	(2)	(113.0)
獲授新合約	3	53.1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86</u>	<u>1,080.0</u>

附註：合約總金額乃根據本集團客戶與本集團之間訂立的初始協議所述的所有合約金額的總和計算，其不包括基於後續工程變更指示而進行的加建及更改。合約最終確認的收益或會與訂約各方之間初始協定的合約金額不同。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85,200,000港元，減少約58,300,000港元或68.4%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26,900,000港元。有關減少乃由於兩個主要項目於期內經已竣工，而有關項目之收益於上一期間經已入賬，因此並無於回顧期間反映。

### 直接成本

直接成本主要包括分包費、直接勞工成本、建築材料、租用地盤設備、地盤設備折舊、燃料消耗及運輸開支。直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80,800,000港元，減少約48,100,000港元或59.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32,700,000港元。直接成本減少主要歸因於收益的相應減少導致材料及燃料消耗減少。

###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的收益及直接成本減少，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4,400,000港元，減少約10,2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毛損約5,800,000港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5.2%下跌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毛利率(21.6%)。有關減少乃由於疫情期間建築工地根據政府政策實施若干政策導致建築勞工成本及分包費用增加。此外，由於建築工地的性質，期內柴油及運輸成本的大幅上漲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毛利率造成嚴重影響。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600,000港元增加約3,200,000港元或581.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3,80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根據保就業計劃從政府收取補貼約3,000,000港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錄得其他收益約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並無錄得其他收益及虧損)，乃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3,700,000港元減少約900,000港元或24.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2,800,000港元。有關減少是由於，員工數目減少。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900,000港元增加約200,000港元或24.0%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1,100,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與二零二一年同期相比普遍增加。

## 稅項

稅項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96,000港元減少約96,000港元或100%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零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應課稅收入減少。

## 前景

在目前的形勢下，董事預計建造業的整體前景及本集團所處的商業環境將轉為正面。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行政長官於2022年施政報告中提到，房屋及土地政策可能全方位加快土地及房屋供應，而此將為本集團提供機會。另一方面，本集團的直接成本，特別是建築材料，可能持續上升。

董事謹慎樂觀地認為，本集團的建設業務將得到改善及錄得輕微增長。憑藉本集團於業內的良好往績及穩固地位，本集團將致力維持其建設業務穩定增長，從而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取得最大回報。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結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 其他資料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概無贖回任何其本身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計劃採納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寬鬆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對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彼等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起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全面遵守操守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

### 競爭及利益衝突

據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有關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行事。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在澤先生、王國耀醫生及梁劍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黃在澤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融入良好企業管治的核心元素，有助平衡本公司股東、客戶及僱員的利益。董事會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確保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恰當及審慎規管。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第一季度業績及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mcl.com.hk](http://www.smcl.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業績報告載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其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按照GEM上市規則第17.49B條的規定自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鄧仕和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鄧仕和先生、黎容生先生及鄧肇添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國耀醫生、黃在澤先生及梁劍康先生組成。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上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mcl.com.hk](http://www.smcl.com.hk)上刊登。